

性情文本▶

新的一年到来了，给亲人、邻居、路人、对手，来一个拥抱吧，我们的生活会更美好。

来，我们拥抱吧

重读吴念真的《这些人，那些事》，内心依旧涌起阵阵感动的涟漪。其中一篇讲到孩子对父亲的记忆，晚上一张床上横七竖八地睡着几个孩子，把原属于父亲的位置霸占了，父亲晚班回来，把孩子一个一个抱起，重新安置。不善与孩子亲昵交流的父亲并不知道，他这一抱，让孩子们多年后想起，内心漾起幸福的甜。父亲更不知道，这是孩子们想与他亲近的有意为之。

这个细节让人感动之余，内心有些微的凉，是衣衫单薄看到一池秋水，凉意自肌肤上泛起。后来看到刘心武对贾环的一段论证，更加剧了这种凉意。

按说，贾环在《红楼梦》里是一个遭人厌弃的角儿，然而可恨之人也有可怜之处，对于他的种种劣迹，诸如推蜡灯烫宝玉，向贾政告密诬陷宝玉等，都是缘于他患有皮肤饥渴症！作家刘心武就势推出自己的结论：“倘若一个人从小就缺乏他人的爱抚，那么他便会患上皮肤饥渴症，这是一种心理疾患，严重起来，不仅自身心理会产生严重的不安全感，变得自卑、怯懦、欺软怕硬，甚至会因嫉妒他人能获得爱抚而生发出理智的报复行为。”这结论让人有点触目惊心。

就如健康的人忌讳别人说自己有病，我从内心抗拒“皮肤饥渴症”这种病理，不希望



望它与自己有染，可现实总是那样残酷。

暑假，6岁的女儿来广州与我小聚。晚上看电视时，发现她不好好地坐在沙发上，非要在我腿边蹭来蹭去，我就势把她抱在怀里，她变得安静了……在外谋生，与女儿聚少离多，她的童年记忆里估计没有爸爸抱她亲吻她的记忆，女儿肯定也是皮肤饥渴症患者。想及，让人黯然。

亡羊补牢。有机会，或创造机会，我就会抱抱女儿，晚上睡在她身边，以给她更多爱抚。犹记得她4岁时，春节回家抱她一起睡，开始她不肯，后来看到盼奶奶援救无望，就一个人爬到床的另一头，宁肯自己睡。早上替她穿衣服，发现枕头上一堆呕吐物，真是倔强的一个小

孩——这是以前的想法，现在才发现，这岂不是皮肤饥渴症的前期表现？因为父爱缺失，就刻意营造自我孤独感。

抱抱女儿，这种晚来的苏醒的拥抱，有些做作和生硬，像植入人生正剧中的广告，唯让人欣慰的是女儿没有察觉。

企业培训会上，公司请来的外教老师说到亲人间的拥抱，她用自己的经历向我们叙述拥抱的好处：和父亲拥抱，父亲的孤独感没了；和爱人拥抱，夫妻感情更为亲密融洽。说到和父亲的拥抱，让人想到影片《蓝色粉末》中的一对失散25年的父女，他们迟来的拥抱，发生在一次互不知情的贴面舞中，初始暧昧、挑逗，继而慌乱迷失，也许那是一种心醉？父亲最终把女儿一把推开。如何述说那种拥抱的色彩呢，整个画面被处理成一种冰蓝色，真的，还有比蓝色的拥抱最为到位的定义吗？

在豆瓣网上，有一个皮肤饥渴症候群，“喜欢亲吻胜过做爱，喜欢拥抱胜过亲吻，曾经想过和一个人躺在床上拥抱，都不穿衣服，就这么抱着……而这一切也许和爱情无关。如果你有以上经历，欢迎加入皮肤饥渴症候群。”该组成员共有916人。

关于皮肤饥渴症，在豆瓣上随时可见其蛛丝马迹，“人类需要每天进行皮肤间的接触才可以更好地发育。在一块

五分硬币大小的皮肤上，就有25米长的神经纤维和1000多个神经末梢，这为通过触觉传达信息奠定了生物学基础。而长期以来，我们的皮肤处于饥渴状态。我们不会轻易去拥抱别人，因为缺少拥抱，也不愿意与他人分享生命的快乐和忧伤。”一个做父亲的平常羞于用肢体表达亲昵，而当某一天拥抱的意识在他的心中苏醒，对于家人来讲，那不是一般的幸事。

不止是孩子成长中需要拥抱这种抚慰，《天龙八部》中有一个马夫人，她和男一号乔峰结下梁子的原因，居然是她开始出现在对方视线时，乔峰对她的美忽视的态度，而如果，乔峰给她的是一个拥抱，那后面的故事该改写吧？

一个男子的拥抱，能给你一个女子多大触动？看《山楂树之恋》中老三和静秋在一个无人亭子里的拥抱，他把她裹在他的棉大衣里，那种缠绵让局外人羡慕得牙痒痒的。有一次，隔着一条江，老三送静秋，静秋看到暮色中江的那岸，老三挥动着他的白衬衫，而后伸开手臂做拥抱状，那种苍茫背景下的一份苦恋，让静秋止不住泪流满面，读者亦心潮起伏。

当心中的拥抱苏醒，爱的节气来临，新的一年到来了，给亲人、邻居、路人、对手，来一个拥抱吧，我们的生活会更美好。

□王东威

若有所思▶

住在生命里的朋友

□积雪草

那天早晨，发生了一件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事情，却足以让人的心情坏上几天。

仓促间，他的手机不小心掉进了洗手盆里，手机洗了个澡，尽管手疾眼快地瞬间捞起，但手机还是变成了落汤鸡。不得已，只好拔掉电池，拿电吹风把手机吹干。只是这下惹了祸，手机里存的电话号码全都不翼而飞。他捶胸顿足，沮丧懊悔，好几天都郁郁不开心的样子，仿佛世界末日一般，一个劲地嘟囔：“我手机里那些朋友的号码全都不见了，好几百个啊，也没有备份，怎么办啊？”

我乐，安慰他：“你仔细想想，那些能记住名字的，多半是你常联系的朋友，所以一定会有办法再联系上。那些叫不上名字的，多半只有一面之缘，或者是不大来往的朋友，既然连名字都记不住，丢了也就丢了，这样的朋友还会不断地认识，不断地添加上来。”

他果然做苦思冥想状，拿了一支笔，把那些能记住的人写在纸上。我拿起来看了一下，他能记住的，除了少数几个朋友，再就是几个同事、几个同学，再有就是家人。他感叹：“平常觉得朋友遍天下，手机里都存不下了，怎么真到想的时候却怎么都想不起来呢？”我摇摇头，笑：“这就对了，朋友很多，但能记住名字的也就那么几个，他们早已和你的生活紧密相连，住在你的心里，甚至住在你的生命里，所以你会想起来。而那些记不住名字的，多半只是你存在手机里的朋友，偶然遇到了，也就记下了，但却与你的生活无关，与你的生命更无关联。”

电子时代，人们见了面，不再到处散名片，当然也不会掏出小本子记下联络方式，而是习惯用手机把对方的电话存下来。这种方式快捷简便，因而每个人的手机里都有几十甚至几百个这样的朋友，平常不大联络，过年过节，群发一个短信，然后便将其淡忘。有的人，清理手机的时候，会把这样的朋友清理掉。但大多数人，会把这样的朋友一直存在手机里，一直存到偶然丢失了。

其实朋友不在多，三五个足矣。那些宽泛的交往，浅浅的情缘算不上朋友；那些存有功利之心的交往，更算不上朋友。

真正的朋友住在你的生活里，隔三岔五，一起喝个茶聊个天，了解一下彼此的近况。郁闷的时候，烦恼的时候，开心的时候，喜悦的时候，那个能与你一起分享的人，才是真正的朋友。

真正的朋友住在你的心里，不管分开多久，不管分开多远，心中会常常想念和牵挂，不知道那个人过得好不好，不知道那个人是否开心和快乐，不知道那个人是否健康依旧。遇到高兴的事儿会想，若TA在就好了。

真正的朋友住在你的生命里，午夜梦回，你睡不着的时候，拨一个电话过去，对方不会厌烦，也不会吃惊，只会静静地听你说那些不开心的事儿，然后不显山不露水地安慰你几句，不会伤害你的自尊，也不会泛滥同情。

真正的朋友不多，一生中就那么几个，可遇而不可求，仿佛空谷幽兰，闻其香而觅，遇到了，然后一生都不会忘记。那种暗香，那种芬芳，会掠过生命，穿透人生，长久停驻在你人生的码头，那是生命中的珍品。

真正的朋友，住在你的生命里，而不是手机里或者其他什么地方，得之，你幸，要好好珍惜。

人生路漫漫，苦乐年华中，你有几个进驻生命的朋友，伴你一路？

人生边上▶

乡愁袭来何以安放

□柳如

新的一年到了，也许我也要起程回老家，但愿在这山一程、水一程的路途之中我能触到故乡的温度，用一杯愁绪来交换一杯温暖……

前几日，单位印制的一批贺年卡到了。领导下指令，一定要手写，方显真诚。望着大红色的2013年新年快乐字样，恍惚间才发觉又到新年，这一年过得真快啊！字写得龙飞凤舞，然而年年岁岁字相同，岁岁年年人已老。任时光流逝，往日光景终究难以再现。新的一年已然到来了。

许是年岁的缘故，这段日子里更是平添了几分思乡之意。祖父的病又加重了很多，很多时候他都在输液，一滴一滴……小鱼儿吐泡般的液体顺管流下，流进他那孱弱的身体里。他的笔记本里画圈的地方越来越多，圈儿代表着这一天他又没能吃东西。祖父已年过八旬，虽然很多时候他会说，我活到这把年纪已足够了，可是祖母却说祖父常常在无人处悄悄落泪，打湿了枕头。那一日，祖父精神颇好，虽然下楼还颇费力气，可他还是执意拄了拐杖出了大门，一个人往北走了很远，祖母在他的身后不远处寸步不离。祖母说祖父是想家了。

老家就在小城北面的一个小村庄里，自从几年前二老离家搬到了城里，祖母没事时最爱做的就是坐在客厅的窗前站定，眺望远处，在极目处，一条柏油马路逶迤走向远方，顺着它就可以到家的。祖母常指给我看，而我仿佛嗅到了老家小院里那灶火里传出的烟火味，听到了鸡鸣、狗吠，看到了小院里那终日青葱的菜园。

祖母自从来到城里，就再也没有做过锅子饼。以前她是做饼的能手，老土灶、小平锅、噼啪的木柴，一张薄饼，青菜豆腐，就像卷起了天下的美味。也想吃，可祖母说离了家，她再也做不出那个味道了，还不如不做的好。饭店里也是尝过的，味道差着十万八千里之远。远离故乡的人，吃到故乡的一蔬一饭，哪怕是看上几眼，也是亲切的。一部很火的《舌尖上的中国》让很多人想家，每每说起，眼中总是挥之不去的乡愁，或清淡或浓郁。我也不例外，尽管父母祖辈安在，但心中一隅却还总是挂着北方那个小小的村庄。常常会在某个瞬间，归家



之心是如此浓烈。

路口那块拴马石还在，两边的大树枝叶茂盛，一群鸡在家门口闭目养神或是自由散漫地踱来踱去，它们像极了这里的主人，一把锈迹斑斑的大锁挡住了我回家的路，我只能窥视一个路人，从门缝里偷偷窥视这所叫做“家”的院落。梧桐树下那杯飘香的花茶犹在，花猫也似乎还卧在那儿呼呼大睡，那棵无花果树依旧伫立，只是这里已没有了柴火灶的幽香，也就没了生机。屋门的漆面已脱落，给人的感觉唯有破败二字。这里已是老村，周围极目所至尽是如此残垣断壁。新村就在不远处，那里与这儿就像两个世界。

走在故乡的路上，迎面遇村人，却是相见不相识，笑问客从何处来，一种愁绪油然而生。

曾经我是那样渴望离开家去触摸世界的边缘，义无反顾地踏出去，走得愈远愈好。然而人又总是在离开后才会发觉家的温暖，故土的亲切。于是我想回却又回得这般辛苦。

家还在，可家没了。冯骥才说，全国每天有近百古村落消失。消失的是村落，增添的却是那无处安放的乡愁。

有时乡愁就像思乡的一杯烈酒，却又往往是借酒消愁愁更愁。失落时，总会抑制不住回家的心思。一年年、一岁岁，树叶绿过又黄过。家就像一个符号盘旋在心间，可是回家的路却是越来越远，远到我都不知如何才能抵达。不过还好还好，我还有个家的念想。

新的一年到了，也许我也要起程回老家，但愿在这山一程、水一程的路途之中我能触到故乡的温度，用一杯愁绪来交换一杯温暖，那一刻我想我是幸福的，那是任风一更、雪一更也无法阻挡住的。

编辑：孔昕 邮箱：kongxin3057@163.com